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NORTHWEST NEW TECHNOLOGY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258)

股權收購框架協議

本公告是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的一般披露責任而作出。

董事會宣佈，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權收購框架協議，列明各方就本公司可能向賣方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的意向。目標公司是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在中國陝西省從事天然氣分銷。

待(其中包括)滿意盡職審查的結果後，訂約方將訂立最終協議。若訂約方訂立最終協議，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另行作出公告。

由於可能進行的股權收購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的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謹慎。

本公告是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的一般披露責任而作出。

股權收購框架協議

董事會宣佈，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權收購框架協議，列明各方就本公司可能向賣方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的意向。股權收購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僅供識別

日期：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四日

訂約方：本公司與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汽車加氣站之投資及營運。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現由一第三方擁有，將於進行若干業務整合後由賣方收購。

目標公司是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在中國陝西省從事天然氣分銷。目標公司已託付予賣方，並由賣方管理。

最終協議：賣方與本公司將於達成下列全部先決條件後訂立最終協議：

- (1) 賣方完成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的註冊手續並成為目標公司的唯一擁有人；
- (2) 本公司所聘用的專業顧問完成對目標公司進行盡職審查，並向本公司呈交報告而本公司認為滿意；及
- (3) 本公司所聘用的審計師及評值師就目標公司分別發出審計報告及資產評值報告。

完成的先決條件：股權收購的完成將視乎下列先決條件能否達成：

- (1) 股權收購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2) 本公司就有關股權收購的事項獲中國證監會發出不反對函件；及

(3) 本公司就有關股權收購的事項獲得聯交所的允許。

專屬：

賣方向本公司承諾，由股權收購框架協議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賣方不會就轉讓目標公司股本權益與第三方磋商、溝通及簽署任何書面協議及備忘錄。

若訂約方不能在專屬期內訂立最終協議，除非各訂約方於專屬期屆滿不少於30日前訂立協議延長專屬期，否則賣方有權不將目標公司的股本權益出售或將之轉讓予任何第三方。

保密：

除非適用法律或規則有所規定，各訂約方有責任就股權收購框架協議及最終協議保密。

本公司已承諾，除非適用法律或規則有所規定或任何證券監管機構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司及本公司所聘用的專業顧問將有責任就在履行股權收購框架協議時所取得有關目標公司的商業資料保密。本公司在證券法規的規定下需要披露目標公司的商業資料前，須先獲得賣方允許。

法律效力：

除有關專屬及保密之條文外，股權收購框架協議其他條文不具法律約束力。

一般事項

待(其中包括)滿意盡職審查的結果後，訂約方將訂立最終協議。若訂約方訂立最終協議，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另行作出公告。

由於可能進行的股權收購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的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謹慎。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創業板上市
「最終協議」	指	股權收購框架協議各訂約方將會就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而訂立的具法律約束力購股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
「股權收購」	指	建議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
「股權收購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賣方就股權收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四日訂立的股權收購框架協議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創業板上市，並以港幣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者」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關連人士並與彼等概無關連的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	指	內資股或H股的持有人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在中國陝西省從事天然氣分銷
「賣方」	指	陝西元豐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聰

中國陝西省，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王聰先生、王峰先生、高鵬先生及楊小懷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鄭榮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陳濤先生及魏大志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及欺詐成份；本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告含誤導成份。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